

**新光圆成股份有限公司**  
**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清偿情况**  
**的专项审核意见**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ZHONGXING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地址：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 20 号丽泽 SOHO B 座 20 层      邮编：100073

电话：(010) 51423818

传真：(010) 51423816

# 目 录

---

一、审核意见

二、审核意见附送

1.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清偿情况表

2.违规担保及解除情况表



##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ZHONGXING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地址（location）：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20号丽泽SOHO B座20层

20/F, Tower B, Lize SOHO, 20 Lize Road, Fengtai District, Beijing PR China

电话（tel）：010-51423818 传真（fax）：010-51423816

### 关于新光圆成股份有限公司 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清偿情况 的专项审核意见

中兴华报字（2023）第010784号

新光圆成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在审计了新光圆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光圆成”）2022年度财务报表的基础上，对后附的《新光圆成股份有限公司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清偿情况表》和《新光圆成股份有限公司违规担保及解除情况表》（以下简称“资金占用表和担保情况表”）进行了专项审核。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8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22〕26号）的规定，如实编制和对外披露资金占用表和担保情况表，并确保其真实性、合法性及完整性是新光圆成管理层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核工作的基础上对资金占用表和担保情况表发表审核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执行了审核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核工作以对资金占用表和担保情况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审核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检查会计记录、重新计算相关项目金额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审核工作为发表审核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我们认为，新光圆成编制的资金占用表和担保情况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8 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的相关规定。

本审核意见仅供新光圆成 2022 年报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由于使用不当所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和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3 年 4 月 25 日

## 新光圆成股份有限公司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清偿情况表

控股股东或其他关联方名称	占用时间	发生原因	期初余额 (2022年1月1日) (万元)	报告期新增占用金额 (2022年度) (万元)	报告期偿还总金额 (2022年度) (万元)	期末余额 (2022年12月31日) (万元)	截至年报披露日余额 (万元)	预计偿还方式	预计偿还金额 (万元)	预计偿还时间 (月份)
新光控股集团 有限公司	2018年5月	控股股东流动资金匮乏	69,372.42			69,372.42	69,372.42	不确定	不确定	不确定
新光控股集团 有限公司	2018年5月	控股股东流动资金匮乏	76,000.00			76,000.00	76,000.00	不确定	不确定	不确定
新光控股集团 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起	履行担保责任	104,514.43	-85,161.88		19,352.55	19,352.55	不确定	不确定	不确定
新光控股集团 有限公司	2021年6月	公司为控股股东违规担保 南京汐圃园商务信息咨询 有限公司和解执行款	16,500.00			16,500.00	16,500.00	不确定	不确定	不确定
新光控股集团 有限公司	2021年6月	公司为控股股东违规担保 上海宝镁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和解执行款	1,739.73	5,760.27		7,500.00	7,500.00	不确定	不确定	不确定
新光控股集团 有限公司	2021年7月	公司为控股股东违规担保 方某和解执行款	2,000.00			2,000.00	2,000.00	不确定	不确定	不确定
新光控股集团 有限公司	2021年9月	公司为控股股东违规担保 陆某和解执行款	156.00			156.00	156.00	不确定	不确定	不确定

控股股东或其他关联方名称	占用时间	发生原因	期初余额 (2022年1月1日) (万元)	报告期 新增占用金额 (2022年度) (万元)	报告期偿 还总金额(2022 年度) (万元)	期末余额 (2022年12 月31日) (万元)	截至年报披 露日余额 (万元)	预计 偿还 方式	预计 偿还金额 (万元)	预计 偿还时间 (月份)
		当年新增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况的原因、责任人追究及董事会拟定采取措施的情况说明	2022年金华中院通过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拍卖了公司全资子公司新光建材城名下坐落于东阳市吴宁东路新光天地的195套房产及公司二级子公司义乌世茂中心发展有限公司名下坐落于义乌市福田街道世贸中心的159套房产，扣除相关税费后，发放给申请执行人浙商银行执行款88,561.84万元，该执行款88,561.84万元发放给浙商银行后，计入控股股东对公司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金额。2022年12月27日，法院裁定受理杭州柏丽贸易有限公司提起的对义乌世茂中心发展有限公司破产申请，并指定破产清算管理人，12月29日，世茂中心被管理人接管，公司失去控制权，不再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世茂中心累计拍卖321套房产扣除相关税费后发放给浙商银行173,723.72万元不再计入控股股东对公司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未能按计划清偿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原因、责任追究情况及董事会拟定采取的措施说明	2018年3月，新光集团向上海宝镁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宝镁”）借款，未经公司履行内部审批流程，在担保合同上加盖了公司公章。因新光集团未能按期还款，上海宝镁提起诉讼，法院于2020年10月做出一审判决，判决公司对新光集团不能偿还上海宝镁的部分承担50%的赔偿责任。2021年6月24日，公司与上海宝镁签订了债务重组协议，2022年5月债务重组协议约定的7套抵债房产中的剩余6套作价5,760.27万元与对方公司办理完毕过户手续，公司将上述款项5,760.27万元计入控股股东对公司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金额。							



新光圆成股份有限公司  
65040043196

法定代表人: 崔威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于海洋

会计机构负责人: 于海洋

因控股股东债务违约已进入破产重整程序，因此尚未通过正常途径归还资金占用。截至本财务报告报出时，资金占用的还款时间和还款方式尚无法确定。

新光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违规担保及解除情况表

被担保方名称	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违规担保发生时间	发生原因	期初余额 (2022年1月1日) (万元)	报告期新违规担保金额 (2022年度) (万元)	报告期解除担保金额 (2022年度) (万元)	期末余额 (2022年12月31日) (万元)	截至年报披露日余额	预计解除 (如适用)	预计解除金额 (万元)	预计解除时间 (月份)
新光控股集团 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自 2018 年 2 月 5 日	注 1	26,644.08		26,644.08					
新光控股集团 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自 2018 年 2 月 8 日	注 1	9,500.00		9,500.00					
新光控股集团 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自 2018 年 2 月 12 日	注 1	5,500.00		5,500.00					
新光控股集团 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自 2018 年 2 月 12 日	注 1	3,500.00		3,500.00					
新光控股集团 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自 2018 年 2 月 13 日	注 1	16,500.00		16,500.00					
新光控股集团 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自 2018 年 3 月 5 日	注 1	10,000.00		10,000.00					
新光控股集团 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自 2018 年 4 月 10 日	注 1	5,000.00		5,000.00					
新光控股集团 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自 2018 年 4 月 4 日	注 1	5,000.00		5,000.00					
新光控股集团 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自 2018 年 6 月 14 日	注 1	5,000.00		5,000.00					
新光控股集团 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自 2017 年 12 月 8 日		12,000.00			12,000.00	12,000.00	不确定	不确定	不确定
新光控股集团 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自 2018 年 6 月 20 日		13,739.33			13,739.33	13,739.33	不确定	不确定	不确定
新光控股集团 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自 2018 年 3 月 6 日	注 2	7,260.27		7,260.27					
浙江新光饰品 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 子公司	自 2018 年 6 月 26 日		955.00			955.00	955.00	不确定	不确定	不确定

被担保方名称	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违规担保发生时间	发生原因	期初余额 (2022年1月1日) (万元)	报告期新违规担保金额 (2022年度) (万元)	报告期解除担保金额 (2022年度) (万元)	期末余额 (2022年12月31日) (万元)	截至年报披露日余额	预计解除 (如适用)	预计解除金额 (万元)	预计解除时间 (月份)
新光控股集团 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自2018年6月11日		3,200.00			3,200.00	3,200.00	不确定	不确定	不确定
新光控股集团 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自2018年6月25日	注2	491.00		491.00					
新光控股集团 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自2018年1月31日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不确定	不确定	不确定
虞云新	公司实际控制人	自2018年6月8日		2,000.00			2,000.00	2,000.00	不确定	不确定	不确定
周晓光	公司实际控制人	自2018年6月28日		4,000.00			4,000.00	4,000.00	不确定	不确定	不确定
周晓光	公司实际控制人	自2018年3月30日	注2	3,000.00							

当年新增违规担保的原因、责任人追究及董事会拟定采取的措施的情况说明

未能按计划解除违规担保的原因、责任追究情况及董事会拟定采取的措施说明

控股股东因经营和投资不善，资金链断裂，已于2019年4月实施破产重整，目前破产重整尚处于持续过程中，控股股东以及破产管理人尚未提出有效的解决违规担保的措施。因此尚未按计划解除违规担保。

注1：2022年12月27日，法院裁定受理杭州柏丽贸易有限公司对新光圆成二级子公司义乌市世茂中心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世茂中心”）破产申请，并指定破产清算管理人，12月29日，世茂中心被管理人接管，公司失去控制权，期末对失去控制权后世茂中心的违规担保不在纳入合并范围。

注2：2022年5月公司与上海宝镁咨询管理有限公司债务和解协议履行完毕，同时上海洪皓贸易有限公司和万浩波对公司担保责任的豁免随附生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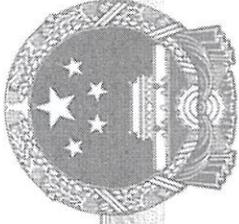


新光圆成股份有限公司  
3105040043496

法定代表人：董威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丁西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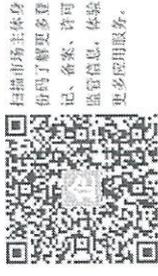
会计机构负责人：郭亚平



#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2082881146K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体验更多应用服务。

(副本) (5-4)

名称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李尊农, 乔久华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 会计师事务所(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 代理记账。(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 工程管理服务; 资产评估。(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出资额 6871万元

成立日期 2013年11月04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20号院1号楼南楼20层

登记机关



2023年03月08日

证书序号: 0014686

### 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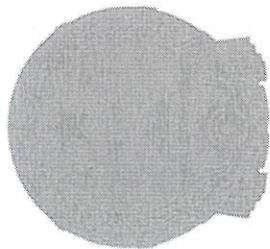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一三年八月十七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李尊农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2号院1号楼南楼20层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00167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3〕0066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3年10月25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7年 12月 26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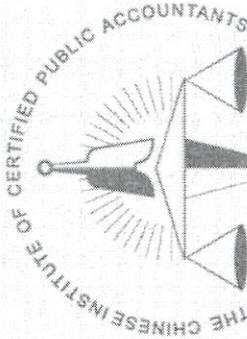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7年 12月 26日  
y m d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110001630281

批准注册单位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e 二〇一七 年 九 月 七 日  
y m d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崔亚兵  
证书编号：110001630281

年 / y 月 / m 日 /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 y 月 / m 日 / d

姓名 崔亚兵  
Full nam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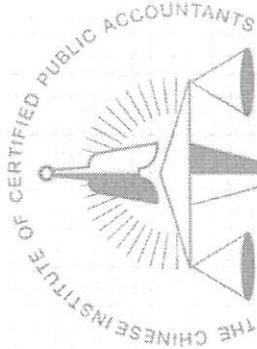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80-07-29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中审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132801198007291013  
Identity card No.





姓名: 胡伟伟  
 Full name: 胡伟伟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89-06-14  
 Date of birth: 1989-06-14  
 工作单位: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山西分所  
 Working unit: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山西分所  
 身份证号码: 141033198906140014  
 Identity card No.: 141033198906140014



证书编号: 110101301843  
 No. of Certificate: 110101301843  
 批准注册协会: 山西省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山西省  
 发证日期: 2020 年 04 月 28 日  
 Date of Issuance: 2020 /y /m /d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  
 (特普)山西分所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20 年 8 月 10 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20 年 8 月 10 日